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规定进行自查，公司股票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满足《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可以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

●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收到公司提交完备的申请材料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在此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提供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相关决定的期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不停牌，仍正常交易。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公司因 2024 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项的情形，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所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4,459.34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为 33,506.57 万元，利润总额为-20,609.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810.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325.55 万元，2025 年末的净资产为 51,189.92 万元。

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规定进行自查，公司股票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满足《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可以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自收到公司提交完备的申请材料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在此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提供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相关决定的期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不停牌，仍正常交易。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股票是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披露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